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持续督导报告

2016 年 12 月 30 日，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车”、“上市公司”、“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03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410,105,755 股新股。中国中车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410,105,755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51 元/股。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1,999,999,975.05 元，扣除发行费用（包括保荐承销费用、律师费及证券登记费等）65,894,908.81 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934,105,066.24 元。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截至 2017 年 1 月 13 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于 2017 年 1 月 13 日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7）第 00004 号《验资报告》。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瑞银证券”）作为中国中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中国中车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出具本持续督导工作报告。

一、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自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持续督导期”），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对中国中车的持续督导工作内容如下：

序号	事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了健全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和相应的持续督导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	保荐机构与公司已签订保荐协议，并在协议中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该保荐协议已经上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p>保荐机构在本持续督导期间持续对上市公司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尽职调查等方式对保荐机构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5 日对公司进行了年度现场检查工作，通过走访、访谈、抽取并查阅有关资料等方式，对公司 2017 年 1 月 19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间的如下事项进行了逐项检查：</p> <p>(1) 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议事规则、会议通知、议案以及决议等资料，重点关注上述会议召开方式与程序是否合法合规</p> <p>(2) 三会运作情况：向公司相关人员了解报告期内公司三会运作情况，通过获取市场公开信息和现场核查了解了报告期内公司三会运作情况，并获取了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决议文件</p> <p>(3) 信息披露：对公司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现场检查，向公司相关人员了解了公司信息披露情况</p> <p>(4) 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获取了公司 2017 年重大关联交易合同，同时查阅了公司三会会议资料，并对公司财务部长进行了访谈</p> <p>(5) 募集资金使用：查阅中国中车募集资金验资报告、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银行对账单等相关凭证；同时核查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会议记录及公告</p> <p>(6) 关联交易：向公司财务部长等人员了解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情况，获取主要关联交易合同，并查看公司 2017 年 1-11 月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p> <p>(7) 对外担保：查看了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中对子公司担保余额情况，并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访谈。</p> <p>(8) 重大对外投资：查看了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对外投资情况，并向公司了解了重大对外投资目前进展</p> <p>(8) 经营情况：向公司财务部长等人员了解了在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并查看了公司定期报告</p>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	经核查，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未发生按有

	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关规定须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事项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经核查，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未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持续督导期内，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不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并切实履行了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核查了公司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执行情况，未发现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的情况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公司的相关内控管理制度的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该等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详见“二、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	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了事前审阅或者在规定期限内进行事后审阅，上市公司给予了密切配合，并根据保荐机构的建议对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适

	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当地调整
11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12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经核查，持续督导期内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情况
13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经核查，持续督导期内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未发生应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4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通过互联网检索等方式持续关注持续督导期内媒体对公司的负面报道 经核查，持续督导期内公共传媒上未出现公司的重大负面市场传闻
15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股票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	经核查，持续督导期内上市公司未发生该等事 项

	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16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保荐机构制定了现场检查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按照计划完成现场检查
17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二）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四）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五）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六）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50%以上；（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经核查，持续督导期内上市公司未发生该等事项

二、保荐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审阅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瑞银证券对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和审查，具体披露文件及核查情况如下：

公告日期	披露信息	审阅情况
2017-1-19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1、审阅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及格式是否合法合规 2、审阅公告的内容是否真实、准确、完整，确保披露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3、审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是否合法合规 4、审查股东大会、董
2017-1-19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的见证意见	
2017-1-19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发行情况报告书	
2017-1-19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2017-1-19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2017-1-19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验资公告	
2017-1-21	关于子公司参与设立中车同方（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	
2017-1-24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4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公告日期	披露信息	审阅情况
2017-1-24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事会、监事会的出席人员资格是否符合规定，提案与表决程序是否符合公司章程
2017-1-24	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2017-1-24	对外投资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告	
2017-1-24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7-1-24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4	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2017-1-24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2017-1-2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1-24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报告及审核报告（截至2017年1月23日）	
2017-2-7	H股公告	
2017-3-1	关于子公司认购杭州中车时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的公告	
2017-3-4	H股公告	
2017-3-16	H股公告	
2017-3-30	关于公司及下属上市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2017-3-30	独立董事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3-30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2017-3-30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3-30	2016年度A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7-3-30	2017年度担保安排的公告	
2017-3-30	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7-3-30	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7-3-30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2017-3-30	独立董事对公司2016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17-3-30	2016年度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17-3-30	2016年年度报告	
2017-3-30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3-30	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7-3-30	2016年度应收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款项的专项说明	
2017-3-30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17-3-30	2016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2017-3-30	2016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17-3-30	2016年度A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审核报告	
2017-4-6	签订合同公告	
2017-4-6	H股公告	
2017-4-12	H股公告	
2017-4-1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披露信息	审阅情况
	和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实施情况之持续督导意见	
2017-4-1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中车集团公司（原“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豁免要约收购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持续督导意见	
2017-4-12	海外合同公告	
2017-4-19	关于13南车01公司债券的付息公告	
2017-4-19	关于13南车02公司债券的付息公告	
2017-4-28	独立董事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4-28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4-28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2017-4-28	第一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4-28	关于13南车01、13南车02、16中车01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	
2017-4-28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5-3	H股公告	
2017-5-5	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7-5-11	关于子公司认购北京中车世纪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份额的公告	
2017-5-18	关于“13南车01”、“13南车02”、“16中车01”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2017-5-18	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7）	
2017-5-18	13南车01、13南车02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7）	
2017-5-23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5-23	独立董事关于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5-26	关于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2017-5-26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7-6-2	H股公告	
2017-6-10	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2017-6-17	国际信用评级结果公告	
2017-6-21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17-6-21	董事辞职公告	
2017-6-21	章程	
2017-6-21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6-28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2017-6-28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6-30	签订合同公告	
2017-6-30	H股公告	
2017-7-4	关于子公司参与设立中央企业国创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的公告	
2017-7-4	H股公告	
2017-7-18	关于子公司参与设立中车国华（青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	
2017-7-27	关于执行董事，总裁变动的公告	
2017-7-29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3南车01，13南车02，16中车01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17-8-4	H股公告	

公告日期	披露信息	审阅情况
2017-8-4	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7-8-4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2017-8-11	H股公告	
2017-8-17	澄清公告	
2017-8-22	关于控股股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2017-8-23	关于16中车01公司债券的付息公告	
2017-8-26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8-26	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7-8-26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8-26	2017年上半年A股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7-8-26	2017年半年度报告	
2017-9-5	H股公告	
2017-10-10	H股公告	
2017-10-11	签订合同公告	
2017-10-13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独立意见	
2017-10-13	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	
2017-10-13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0-13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0-13	H股公告	
2017-10-13	独立董事关于资产转让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10-13	下属子公司资产转让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告	
2017-10-20	关于子公司发起设立芜湖中车轨道交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	
2017-10-28	独立董事关于股权转让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10-28	下属子公司股权转让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2017-10-28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0-28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0-28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7-11-2	H股公告	
2017-11-4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2017-11-2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5	H股公告	
2017-12-14	关于控股股东改制更名及相关工商登记事项变更的公告	
2017-12-2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21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21	独立董事关于股权转让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12-21	转让下属子公司股权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告	
2017-12-21	H股公告	
2017-12-30	签订合同公告	

三、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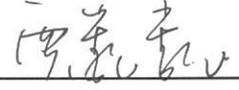
公司不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持续督导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王欣宇



贾巍巍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4月19日